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吉鑫科技

股票代码：601218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曹万清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14年11月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说明	4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4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吉鑫科技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5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5
第七节 备查文件	5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6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7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指曹万清

吉鑫科技指本公司、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指曹万清先生减持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曹万清

性别：男

国籍：中国

住所：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

通讯地址：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

是否取得的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拥有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已发行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说明

曹万清先生在未来12个月内没有增持吉鑫科技股票的意向。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曹万清先生将根据资本市场的实际情况，未来12个月内有可能继续减持吉鑫科技股份。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自2014年8月27日至2014年11月5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竞价系统和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9,846,8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261%，于2014年11月5日其拥有权益的股份减持变动达到法定比例，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姓名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曹万清	2014年9月3日 -2014年11月5日	30,546,840	3.0801	公开竞价系统
	2014年8月27日 -2014年10月30日	19,300,000	1.9460	大宗交易系统
	合计	49,846,840	5.0261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数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数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曹万清	合计持有股数	133,035,640	13.4141	83,188,800	8.388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133,035,640	13.4141	83,188,800	8.3880
	合计	133,035,640	13.4141	83,188,800	8.3880

曹万清先生持有的吉鑫科技权益中，不存在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

第五节 前6个月买卖吉鑫科技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交易时间	交易方向	变动股数（股）	交易价格区间
2014年6月	减持	17,918,892	5.75元/股至6.65元/股
2014年7月	减持	12,445,488	6.00元/股至6.53元/股
2014年8月	减持	42,729,740	6.38元/股至6.80元/股
2014年9月	减持	1,930,208	7.94元/股至8.10元/股
2014年10月	减持	24,105,432	6.93元/股至8.03元/股
2014年11月	减持	11,811,200	7.43元/股至7.82元/股
合计		110,940,960	5.75元/股至8.10元/股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的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 2、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曹万清)

签署日期：2014年11月6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吉鑫科技	股票代码	60121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曹万清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33,035,640 股 持股比例：13.414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49,846,840 股 变动比例：5.0261%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曹万清

签字：

日期：2014 年 11 月 6 日